

证券代码：000650

证券简称：仁和药业

公告编号：2019-038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仁和药业	股票代码	0006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锋	姜锋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998 号绿地中央广场 B 区元创国际 18 层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998 号绿地中央广场 B 区元创国际 18 层	
电话	0791-83896755	0791-83896755	
电子信箱	rh000650@126.com	rh000650@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51,601,846.10	2,264,723,617.31	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3,755,137.49	244,374,098.45	3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5,854,891.57	242,795,304.78	3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8,922,635.28	178,376,720.16	39.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14	0.1973	32.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14	0.1973	32.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1%	7.81%	1.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48,047,381.45	4,616,658,037.06	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89,606,553.55	3,391,558,143.66	5.8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0,3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仁和（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7%	325,299,386	0		0
杨潇	境内自然人	6.20%	76,802,500	57,601,875		0
石庭波	境内自然人	0.80%	9,944,399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医疗健康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8,126,679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2%	5,224,543	0		0
张根生	境内自然人	0.40%	4,964,827	0		0
张海峰	境内自然人	0.28%	3,500,900	0		0
黄仲贤	境内自然人	0.28%	3,407,000	0		0
汪世茂	境内自然人	0.23%	2,800,800	0		0
代玉	境内自然人	0.20%	2,500,006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仁和集团与杨潇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上述其他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本报告期内，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未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其中石庭波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8,177,399 股；张根生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4,677,727 股；张海峰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3,489,000 股；黄仲贤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942,900 股；汪世茂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800,600 股；代玉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2,500,006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4.52亿元，同比增长8.25%。实现利润总额4.78亿元，实现净利润3.74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24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长了32.48%。

2019年上半年，商业各销售公司继续努力克服部分GSP认证和相关销售品种结构变化及生产成本的提升等不利影响的困难，努力开拓新的销售渠道和完善重点子品牌产品的销售推广，完成了公司年初下达的阶段销售任务。工业系统各生产子公司继续在法人治理结构下，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努力克服新版GMP认证、技术改造与组织安排生产冲突的困难，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商业计划预定目标组织安排生产工作。

2019年公司持续推进营销模式创新、互联网应用创新，提升企业品牌及产品品牌价值。公司坚持“直供终端品牌化、销售渠道多元化”的发展大方向，在稳定终端市场的同时，深化连锁和医疗渠道、网络渠道的拓展，同时对销售品种进行结构优化，重点打造自有黄金单品或重点品种，公司通过加大自主品牌品种的营销力度，提升了整体毛利率，确保公司业绩持续健康、稳步增长。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等三项金融工具会计准则；2017年5月2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上四项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因此，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根据时间对相应会计政策予以变更。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因此，公司将于2019年初变更会计政策，自2019年第一季度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户，减少1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仁和一世康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齐齐哈尔仁和翔鹤工业大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江西和力物联实业有限公司	2019年5月股权处置，6月不再纳入合并范围